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金花街道办事处

关于“四治”督导问题交办单（2019第26号） 处理情况的回复

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：

关于《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问题交办单2019第26号》于4月26日收悉，我街办事处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、派出所、城管科、林苑社区等力量前往荔湾区金花街龙津中路459-465号龙津世家14楼，对所反映的违建情况进行核查执法，29日上午违法建设已拆除完毕。现将处理情况汇报如下：

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表示碧桂园于2016年3月接手龙津世家楼盘，其接手时14楼违建物已存在，该处一直未投入使用，属于空置状态。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提供了产权资料及图纸，经现场核查及图纸比对，发现部分砖墙等部位确实属于违法建设。我街执法队明确告知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，依照城乡规划法律法规，违法建设必须要依法拆除，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提出由其自行聘请施工队拆除违建部分。

为按时、顺利拆除违法建设，4月28日上午，我街执法人员再次督促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必须于29日前完成拆除14楼加建违建部分。

4月29日上午10时，碧桂园物业管理公司施工队对龙津世家14楼违法建设部分进行拆除，上午11时35分拆除完毕，面积约41平方米。金花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现场见证。

附件：拆违前、拆违中及拆违后照片



附件:

拆除前照片	拆除中照片	拆除后照片
		
		
		
		